

阿長與《山海經》

長媽媽，已經說過，是一個一向帶領着我的女工，說得闊氣一點，就是我的保姆。我的母親和許多別的人都這樣稱呼她，似乎略帶些客氣的意思。只有祖母叫她阿長。我平時叫她“阿媽”，連“長”字也不帶；但到憎惡她的時候，——例如知道了謀死我那隱鼠的卻是她的時候，就叫她阿長。

我們那裡沒有姓長的；她生得黃胖而矮，“長”也不是形容詞。又不是她的名字，記得她自己說過，她的名字是叫作甚麼姑娘的。甚麼姑娘，我現在已經忘卻了，總之不是長姑娘；也終於不知道她姓甚麼。記得她也曾告訴過我這個名稱的來歷：先前的先前，我家有一個女工，身材生得很高大，這就是真阿長。後來她回去了，我那甚麼姑娘才來補她的缺，然而大家因為叫慣了，沒有再改口，於是她從此也就成為長媽媽了。

雖然背地裡說人長短不是好事情，但倘使要我說句真心話，我可只得說：我實在不大佩服她。最討厭的是常喜歡切切察察，向人們低聲絮說些甚麼事，還豎起第二個手指，在空中上下搖動，或者點着對手或自己的鼻尖。我的家裡一有些小風波，不知怎的我總疑心和這“切切察察”有些關係。又不許我走動，拔一株草，翻一塊石頭，就說我頑皮，要告訴我的母親去了。一到夏天，睡覺時她又伸開兩腳兩手，在床中間擺成一個“大”字，擠得我沒有餘地翻身，久睡在一角的席子上，又已經烤得那麼熱。推她呢，不動；叫她呢，也不聞。

“長媽媽生得那麼胖，一定很怕熱罷？晚上的睡相，怕不見得很好罷？……”

母親聽到我多回訴苦之後，曾經這樣地問過她。我也知道這意思是要她多給我一些空席。她不開口。但到夜裡，我熱得醒來的時候，卻仍然看見滿床擺着一個“大”字，一條臂膊還攔在我的頸子上。我想，這實在是無法可想了。

但是她懂得許多規矩；這些規矩，也大概是我所不耐煩的。一年中最高興的時節，自然要數除夕了。辭歲之後，從長輩得到壓歲錢，紅紙包着，放在枕邊，只要過一宵，便可以隨意使用。睡在枕上，看着紅包，想到明天買來的小鼓，刀槍，泥人，糖菩薩……。然而她進來，又將一個福橘放在床頭了。

“哥兒，你牢牢記住！”她極其鄭重地說。“明天是正月初一，清早一睜開眼睛，第一句話就得對我說：‘阿媽，恭喜恭喜！’記得麼？你要記着，這是一年的運氣的事情。不許說別的話！說過之後，還得吃一點福橘。”她又拿起那橘子來在我的眼前搖了兩搖，“那麼，一年到頭，順順流流……。”

夢裡也記得元旦的，第二天醒得特別早，一醒，就要坐起來。她卻立刻伸出臂膊，一把將我按住。我驚異地看她時，只見她惶急地看着我。

她又有所要求似的，搖着我的肩。我忽而記得了——

“阿媽，恭喜……。”

“恭喜恭喜！大家恭喜！真聰明！恭喜恭喜！”她於是十分喜歡似的，笑將起來，同時將一點冰冷的東西，塞在我的嘴裡。我大吃一驚之後，也就忽而記得，這就是所謂福橘，元旦關頭的磨難，總算已經受完，可以下床玩耍去了。

她教給我的道理還很多，例如說人死了，不該說死掉，必須說“老

掉了”；死了人，生了孩子的屋子裡，不應該走進去；飯粒落在地上，必須揀起來，最好是吃下去；曬褲子用的竹竿底下，是萬不可鑽過去的……。此外，現在大抵忘卻了，只有元旦的古怪儀式記得最清楚。總之：都是些煩瑣之至，至今想起來還覺得非常麻煩的事情。

然而我有一時也對她發生過空前的敬意。她常常對我講“長毛”。她之所謂“長毛”者，不但洪秀全軍，似乎連後來一切土匪強盜都在內，但除卻革命黨，因為那時還沒有。她說得長毛非常可怕，他們的話就聽不懂。她說先前長毛進城的時候，我家全都逃到海邊去了，只留一個門房和年老的煮飯老媽子看家。後來長毛果然進門來了，那老媽子便叫他們“大王”，——據說對長毛就應該這樣叫，——訴說自己的飢餓。長毛笑道：“那麼，這東西就給你吃了罷！”將一個圓圓的東西擲了過來，還帶着一條小辮子，正是那門房的頭。煮飯老媽子從此就駭破了膽，後來一提起，還是立刻面如土色，自己輕輕地拍着胸脯道：“阿呀，駭死我了，駭死我了……。”

我那時似乎倒並不怕，因為我覺得這些事和我毫不相干的，我不是一個門房。但她大概也即覺到了，說道：“像你似的小孩子，長毛也要擄的，擄去做小長毛。還有好看的姑娘，也要擄。”

“那麼，你是不要緊的。”我以為她一定最安全了，既不做門房，又不是小孩子，也生得不好看，況且頸子上還有許多灸瘡疤。

“那裡的話？！”她嚴肅地說。“我們就沒有用麼？我們也要被擄去。城外有兵來攻的時候，長毛就叫我們脫下褲子，一排一排地站在城牆上，外面的大炮就放不出來；再要放，就炸了！”

這實在是出於我意想之外的，不能不驚異。我一向只以為她滿肚子是麻煩的禮節罷了，卻不料她還有這樣偉大的神力。從此對於她就有了特別的敬意，似乎實在深不可測；夜間的伸開手腳，佔領全床，那當然是情有可原的了，倒應該我退讓。

這種敬意，雖然也逐漸淡薄起來，但完全消失，大概是在知道她謀害了我的隱鼠之後。那時就極嚴重地詰問，而且當面叫她阿長。我想我又不真做小長毛，不去攻城，也不放炮，更不怕炮炸，我懼憚她甚麼呢！

但當我哀悼隱鼠，給它復仇的時候，一面又在渴慕着繪圖的《山海經》了。這渴慕是從一個遠房的叔祖惹起來的。他是一個胖胖的，和藹的老人，愛種一點花木，如珠蘭，茉莉之類，還有極其少見的，據說從北邊帶回去的馬纓花。他的太太卻正相反，甚麼也莫名其妙，曾將曬衣服的竹竿擱在珠蘭的枝條上，枝折了，還要憤憤地咒罵道：“死屍！”這老人是個寂寞者，因為無人可談，就很愛和孩子們往來，有時簡直稱我們為“小友”。在我們聚族而居的宅子裡，只有他書多，而且特別。制藝和試帖詩，自然也是有的；但我卻只在他的書齋裡，看見過陸璣的《毛詩草木鳥獸蟲魚疏》，還有許多名目很生的書籍。我那時最愛看的是《花鏡》，上面有許多圖。他說給我聽，曾經有過一部繪圖的《山海經》，畫着人面的獸，九頭的蛇，三腳的鳥，生着翅膀的人，沒有頭而以兩乳當作眼睛的怪物，……可惜現在不知道放在那裡了。

我很願意看看這樣的圖畫，但不好意思力逼他去尋找，他是很疏懶的。問別人呢，誰也不肯真實地回答我。壓歲錢還有幾百文，買罷，又沒有好機會。有書買的大街離我家遠得很，我一年中只能在正月間去玩一趟，那時候，兩家書店都緊緊地關着門。

玩的時候倒是沒有甚麼的，但一坐下，我就記得繪圖的《山海經》。

大概是太過於念念不忘了，連阿長也來問《山海經》是怎麼一回事。這是我向來沒有和她說過的，我知道她並非學者，說了也無益；但既然來問，也就都對她說了。

過了十多天，或者一個月罷，我還很記得，是她告假回家以後的

四五天，她穿着新的藍布衫回來了，一見面，就將一包書遞給我，高興地說道：

“哥兒，有畫兒的‘三哼經’，我給你買來了！”

我似乎遇着了一個霹靂，全體都震悚起來；趕緊去接過來，打開紙包，是四本小小的書，略略一翻，人面的獸，九頭的蛇，……果然都在內。

這又使我發生新的敬意了，別人不肯做，或不能做的事，她卻能夠做成功。她確有偉大的神力。謀害隱鼠的怨恨，從此完全消滅了。

這四本書，乃是我最初得到，最為心愛的寶書。

書的模樣，到現在還在眼前。可是從還在眼前的模樣來說，卻是一部刻印都十分粗拙的本子。紙張很黃；圖像也很壞，甚至於幾乎全用直線湊合，連動物的眼睛也都是長方形的。但那是我最為心愛的寶書，看起來，確是人面的獸；九頭的蛇；一腳的牛；袋子似的帝江；沒有頭而“以乳為目，以臍為口”，還要“執干戚而舞”的刑天。

此後我就更其搜集繪圖的書，於是有了石印的《爾雅音圖》和《毛詩品物圖考》，又有了《點石齋叢畫》和《詩畫舫》。《山海經》也另買了一部石印的，每卷都有圖讀，綠色的畫，字是紅的，比那木刻的精緻得多了。這一部直到前年還在，是縮印的郝懿行疏。木刻的卻已經記不清是甚麼時候失掉了。

我的保姆，長媽媽即阿長，辭了這人世，大概也有了三十年了罷。我終於不知道她的姓名，她的經歷；僅知道有一個過繼的兒子，她大約是青年守寡的孤孀。

仁厚黑暗的地母呵，願在你懷裡永安她的魂靈！

三月十日。

點評

《阿長與〈山海經〉》寫的“長媽媽”，夫家姓余，浙江紹興東浦大門灣人。她是魯迅兒時的保姆。過繼的兒子名五九，當過裁縫。長媽媽患有羊癲病，一八九九年四月“初六日雨中放舟至大樹港看戲，鴻壽堂徵班，長媽媽發病，辰刻身故”。告訴魯迅有一部“繪圖的《山海經》”的遠房叔祖為周兆蘭（字玉田，一八四四至一八九九），是一個秀才，家中藏書甚多，終身坐館授徒。他是魯迅一八八七年就學時的啓蒙塾師。

魯迅的母親魯瑞（一八五八至一九四三）長壽，因而魯迅沒有來得及給母親寫專門的回憶文章，卻以一腔深情，為童年時期的保姆寫了回憶專文。而且在《狗·貓·鼠》、《二十四孝圖》、《五猖會》、《從百草園到三味書屋》中都有這位保姆的身影，甚至她講了足以震撼小孩的心靈的“美女蛇”怪異故事。可見他與這位老中國的下層婦女感情緣分之深。這就使得長媽媽可以同《故鄉》中的閨土、《祝福》中的祥林嫂，並列為老中國農村的平常而厚重的三個人物典型而不朽。長媽媽黃胖而矮，並不“長”，連個姓都沒有留下。文章一開頭就像考索阿Q姓名失傳一樣，考索長媽媽的無從考索的姓名，以展示她的身份卑微。為卑微到姓名失考的人作傳，這裡蘊含着魯迅對人的價值的平民性認知。

這種人生價值的認知，是從天真無邪的兒童的第一感覺和心理反應開始的。“我實在不大佩服她。最討厭的是常喜歡切切察察，向人們低聲絮說些甚麼事，還豎起第二個手指，在空中上下搖動，或者點着對手或自己的鼻尖。我的家裡一有些小風波，不知怎的我總疑心和這‘切切察察’有些關係。又不許我走動，拔一株草，翻一塊石頭，就說我頑皮，要告訴我的母親去了。”其中說“切切察

察”引起家庭風波，或是中年後的省思。“一到夏天，睡覺時她又伸開兩腳兩手，在床中間擺成一個‘大’字，擠得我沒有餘地翻身，久睡在一角的席子上。”甚至母親提醒她，也不管事，仍然“滿床擺着一個‘大’字，一條臂膊還攔在我的頸子上”。這個“大”字，經魯迅進一步描寫，竟成了長媽媽的象徵，她實在是老中國值得“大寫的人”。原因在於她懂得許多規矩：說人死了，必須說“老掉了”；死了人，生了孩子的屋子裡，不應該走進去；飯粒落在地上，必須揀起來，最好是吃下去；曬褲子用的竹竿底下，是萬不可鑽過去的，後面還有一個“……”（省略號）。過年是小孩最高興的時節，她卻有一些古怪儀式，將一個福橘放在小孩床頭，叮囑他牢牢記住，大年初一清早一睜開眼睛，第一句話就說：“阿媽，恭喜恭喜！”以獲得一年的運氣。第二天一醒，她就來討這句“恭喜恭喜！”同時將一點冰冷的福橘，塞在小孩的嘴裡。“總之：都是些煩瑣之至，至今想起來還覺得非常麻煩的事情。”這是忠厚老實，熟知世俗禮數，想討個好兆頭，使大家都一年過得順順溜溜的中國老婦典型。她的心地並不壞，甚至是好得邪門，是民間習俗文化的載體。正是這種童年記憶，使魯迅後來對解剖和改造國民性的命題，感到連着自己的筋脈，刻骨銘心之至。

長媽媽常講“長毛”，不但洪秀全軍，似乎連後來一切土匪強盜都在內，渲染他們入戶搶劫殺掠的殘暴。這除了她的見聞和經歷之外，也是受掌握意識形態的官紳的影響，因為沒有文化的粗人，不能創造自己獨立的意識形態。長媽媽還誇口自己威力：“我們就沒有用麼？我們也要被擄去。城外有兵來攻的時候，長毛就叫我們脫下褲子，一排一排地站在城牆上，外面的大炮就放不出來；再要放，就炸了！”這是足以震撼小孩的心靈的：“我一向只以為她滿肚子是麻煩的禮節罷了，卻不料她還有這樣偉大的神力。”如此寫

長媽媽“偉大的神力”，隱含着作者對民間“女陰禦敵”之類的走火入魔的禁忌心理，不惜以出格之筆，來表達其痛心疾首。

對於這種“厭鎮法”，古書不乏記載。《明史·李錫傳》寫征蠻將軍李錫征討西南少數民族叛亂，“賊奔大巢，互數里，崖壁峭絕，為重柵拒官軍，鏢弩矢石雨下。婦人裸體揚箕，擲牛羊犬首為厭勝。諸軍大呼直上，四面舉火，賊盡殲”。這是冠冕堂皇的正史記載。晚清珠岩山人高樹的《金鑒瑣記》，記述義和團時期的掌故說：“瞎叟豫師言，樊教主以婦女猩紅染額，炮不能中，徐相（體仁閣大學士徐桐，字豫如，號蔭軒）信之。……徐相素講程朱理學，在經筵教大阿哥，退朝招各翰林演說‘陰門陣’，蓋聞豫瞎之言，樊教主割教民婦陰，列陰門陣以禦槍炮云。……徐蔭軒相國傳見翰林，黃石蓀往，遇山東張翰林，曰‘東交民巷及西什庫洋人，使婦女赤體圍繞，以禦槍炮’。聞者皆匿笑，蔭老信之。”這是記載清末恪信理學的頑固大臣的精神世界，徐桐主張借助義和團排外，支持慈禧太后對外宣戰，八國聯軍攻入北京後，自縊身亡。至於姚雪垠《李自成》以正史、野史並用見長，其第一卷第二十三章也描寫：宋獻策起義軍攻城，押來十幾個婦女，在城壕外脫光褲子，對城叫罵，“犯”得明朝守軍的大炮打不響。明軍連忙找來十幾個和尚到城頭脫光褲子，對城外破口大罵一頓，以陽克陰，大炮才重新發威。姚雪垠的描寫，當據野史雜書。好讀野史雜書，以窺歷史秘密，兼及世俗心理的魯迅，對此不可能沒有涉獵。他感慨的是這種禁忌迷信，竟然浸染了目不識丁的長媽媽，可見其解剖國民性的憂患情結之深。

本文的題目是《阿長與〈山海經〉》，阿長在一頭，《山海經》在另一頭，阿長給“我”買回《山海經》，開啓了“我”的好奇心和智慧的一扇窗戶。從遠房叔祖口中知道，有一部繪圖的《山海

經》，獸、蛇、鳥、人都畫成怪異而有趣的模樣。由於渴慕而念念不忘，連阿長也來問《山海經》是怎麼一回事。誰料“過了十多天，或者一個月罷，我還很記得，是她告假回家以後的四五天，她穿着新的藍布衫回來了，一見面，就將一包書遞給我，高興地說道：‘哥兒，有畫兒的“三哼經”，我給你買來了！’我似乎遇着了一個霹靂，全體都震悚起來；趕緊去接過來，打開紙包，是四本小小的書，略略一翻，人面的獸，九頭的蛇，……果然都在內”。作為一個目不識丁的粗人，長媽媽可能走遍城鄉書舖，逢人就問，經過曲折的“淘寶”過程，才把“有畫兒的‘三哼經’”這份寶貝送到“哥兒”手中。可知她除了質樸咋呼，熟知世俗規矩之外，還是盡職盡責，對孩子傾注一片心血，閃爍着人性光輝的人，這是令人肅然起敬的。

行文按捺不住內心的興奮和感激：“這四本書，乃是我最初得到，最為心愛的寶書”；儘管“是一部刻印都十分粗拙的本子。紙張很黃；圖像也很壞，甚至於幾乎全用直線湊合，連動物的眼睛也都是長方形的。但那是我最為心愛的寶書，看起來，確是人面的獸；九頭的蛇；一腳的牛；袋子似的帝江；沒有頭而‘以乳為目，以臍為口’，還要‘執干戚而舞’的刑天”。這刺激了少年魯迅搜集繪圖的書的興趣，於是陸續搜集了石印的《爾雅音圖》、《毛詩品物圖考》、《點石齋叢畫》和《詩畫舫》之類。從而將他的好奇心和想象力放飛到一個海闊天空的圖文互動的世界，成就了魯迅之為魯迅，一個既寫小說、雜文，又喜歡文物、木刻、畫譜的具有豐富的人文情懷的魯迅。

全文將世俗禮數為中心的壓抑和蒙蔽人性的世界，及“有畫兒的‘三哼經’”為中心的可以開發精神自由的世界，進行對比性的對接和並置。沒有文化的粗人具有二重性，既是民間文化的載體，

又是人性不泯的見證。她以喜歡“切切察察”和夜間睡成“大”字的粗俗之軀，承載着禮節多、規矩多、世俗道理多的精神拖累，稀奇古怪，神秘兮兮，令人感到不勝“煩瑣之至”。但她心地厚道善良，體貼孩子哀樂，能夠超越自己的常識，出人意外地買回“有畫兒的‘三哼經’”，就使得她夜間睡成“大”字及脫褲子使得敵人大炮不響“偉大的神力”褪色，而趨向真正意義上的偉大。“仁厚黑暗的地母呵，願在你懷裡永安她的魂靈！”這種祈禱之音何等深沉，在魯迅作品中實屬僅見。地母又稱“后土娘娘”，玉皇管天，地母管地，主宰土地山川、萬物繁殖、五穀豐登，也是墓穴守護神，是象徵着大地肥沃、恩惠、賜予的女神。魯迅是以長媽媽可以接受的、屬於她所在的精神譜系的大地母親神，為這位老中國的典型婦人安魂的。